**桃園市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教國民中學前導學校**

**課程與教學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**

1. **依據**
   1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。
   2. 桃園市107學年度國民中學前導學校協作工作坊實施計畫。
   3. 桃園市推動108新課綱示範城市推動小組工作計畫。
2. **目標**
   1. 展現本市12所國中前導學校校訂課程發展歷程與實施成果，推廣擴散實施績效，提供各校推展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之參考。
   2. 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，活化教師教學内涵，提升教師教學績效及各校校訂課程發展能力。
   3. 透過彈性學習課程公開發表及焦點討論，增進教師之專業知能，推廣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的精神與內涵。
3. **辦理單位**
   1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   2.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中壢國中

四、協辦單位：興南國中、文昌國中、永安國中、草漯國中、楊梅國中、瑞原國中、

觀音高中國中部、觀音國中、凌雲國中、經國國中、介壽國中

**肆、參加對象：**

一、桃園市107學年度參與前導學校之12所國民中學，每校至少應出席3人。

二、桃園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各校校長、主任及教師，每校2位參加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，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及課務排代以利全程參與發表會。

**伍、辦理日期：**108年6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至17時30分。

**陸、辦理方式：**

1. 動態成果報告：各校報告12分鐘(外加3分鐘準備及轉場)，選定一或兩個主題，報告發展歷程及實施成果、遇到困難及解決策略等，主題包含：校訂彈性課程四大類別(統整性探究課程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，如閱讀教育、國際教育、數位科技、環境、品格、其他議題，社團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課程、跨領域、協同教學、戶外教學、在地化/社區課程、共備社群、補救教學、公開授課等主題。
2. 靜態成果海報：以展板呈現執行成果，各校製作2張全開海報，預計共展示24張成果海報。

**柒、報名方式：**請各校參加人員於108年5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，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index.php>)網站──點選承辦學校「平鎮區」「中壢國中」登入研習，以利承辦學校掌握人數，全程參與研習者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。

**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立平鎮區中壢國民中學 二樓視聽教室**

**玖、發表會流程：(共計12所學校發表)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活動內容** | **主持人/報告人** |
| 13：00～13：20 | 報到、領取資料 | 中壢國中陳國維校長 |
| 13：20～13：30 | 開幕式 | 教育局林威志副局長 |
| 13：30～15：00 | 前導學校課程與教學  成果發表 | 1.文昌國中李清平主任  2.觀音國中高中部王淑華主任  3.中壢國中游淑媛主任  4.永安國中黃金增校長  5.草漯國中黃正主任  6.楊梅國中江樹嶸校長 |
| 15：00～15：20 | 茶敘 | 中壢國中游淑媛主任 |
| 15：20～16：50 | 前導學校課程與教學  成果發表 | 7.瑞原國中古永智主任  8.觀音國中鍾政穎主任  9.凌雲國中鍾雯豐主任  10.經國國中張佳鈴主任  11.介壽國中傅美琴校長  12.興南國中曾璽佳組長 |
| 16：50～17：30 | 專業回饋與綜合座談 | 教育局長官  台北大學 李俊儀教授 |
| 17：30 | 賦歸 |  |

**拾、資料繳交：**桃園市12所前導學校請於5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將簡報（PPT檔）寄給中壢國中游淑媛主任，校訂課程成果海報(PDF檔）上傳給興南國中曾志文主任。

**拾壹、成果發表聯絡人：**

* + - * 1. 中壢國中教務主任游淑媛主任(TEL：03-4223214#210)
        2. 興南國中教務主任曾志文主任(TEL：03-4629991#211)

**拾貳、注意事項**

1. 因研習地點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2. 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杯子。

**拾參、經費：**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拾肆、獎勵**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、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辦理敘獎。

**拾伍、**本計畫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